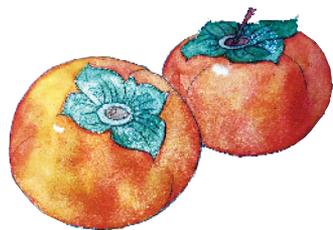




人生感悟

不言的诉说

理想



离家求学以后，我常常想起豫东乡下的老家，在这大平原农村的室外，无论看向何处，都有绿色映入眼底。绿色是乡下的底色，构成这绿色的，是乡下的花草树木。

农民的生活离不开这些植物。更直接来讲，农民的生活离不开农作物。在农村，家家户户至少有一片田，田里农作物的收获不仅仅是一家人的食物来源，在农村打工热潮掀起以前，更是一家人全年最主要的经济来源。老家的气候可以实现冬小麦和玉米的轮作，生长周期正好能够覆盖一年的时间，因此老家大多数土地都种小麦或玉米。当然，为保持土壤养分，隔两三年就会种一轮大豆。

小麦在我的印象里最为深刻。有一年的春节之前，午饭过后，大伯带着我和姐姐去田里散步，站在地头，大伯看着绿油油的麦田说：“美啊，美滴很！”

许多年后的一次家庭聚会上，大伯还跟我分享他在老家拍的麦地的照片，笑着跟我讲，绿油油的麦地就是他心中最美丽的景色。

六月的麦子从油绿变成了金黄，麦穗饱满而沉重，此时的麦田好似一片金色的海洋。这个时节是收获的时节，是振奋的时节，进城打工的青壮年也都会回家收麦。大概是2010年左右，村子里有了联合收割机，农民再也不用人工收麦了，之前几个人需要干一两天的活，机器20分钟就能干完。但收割机飞速转动的刀片不仅割下了麦穗，也割裂了年轻人与家乡的联系，他们不再回家收麦，大多选择留在厂里工作多挣钱。

收割下的麦子磨成面，做成北方

人的主食——面条与馍，麦秸用来烧锅、喂牲口，留在地里的麦茬，最终归于泥土，把自己奉献给生养自己的土地。春与秋，播种与收割，绿油油与金灿灿……麦子用无私的奉献，诉说着它们短暂而又意义非凡的一生。这些深深影响了我，让我从中悟到做人要多奉献而非索取。

我经常跟朋友讲，如果把老家比作一幅画，庄稼是底色，那柿子树就是点睛之笔。我家有六棵柿子树，其中一棵栽在自家院子里，推开院门，第一眼就能看到；余下的几棵，零零散散种在村口的小路旁。几棵柿子树高矮不同，院子里的柿子树最挺拔，被专心打理，并无分开枝丫；其余五棵较为低矮，枝条向四周延伸，四棵环抱着一棵，像几个被放任的“野孩子”，生长得自由自在。

到了夏天，柿子树上开出乳白色的花儿，招来蜂蝶采蜜传粉。不久，花的腹中生出一个个小巧的果实，像是刚出生的婴儿。到了秋天，“新生儿”长大了，为田野点缀朦胧的浅黄色，树叶渐渐变黄，田野中的麦子也转为金黄色，各种黄色汇集、交融，和柿子一同绘制着秋日的风景。

我的记忆里，成熟的柿子树下总是金黄的麦秸垛，阳光一照，一个个柿子玲珑剔透，麦秸垛显得格外温暖。这时，我总想倒在麦秸垛上吃着柿子，再睡上一觉，享受乡村秋日的美。

柿子接近成熟时要赶紧摘下来，因为柿子很多，不怕鸟儿啄吃，就怕落在地上摔烂，这让我们多少有些心疼。这时节我们都会回老家帮忙，吃罢农家饭，浑身有的是力气跟柿树较劲。较低的柿子，我们用一个装有网

兜的棍子摘取。要再往上，就找个身手矫健的人爬上树将柿子抖落，下面用床单接着。树冠上的柿子，一般不再摘取，而是留给鸟儿，或等柿子自行落下，让它们“化作春泥更护花”。

终于摘完了，一个个柿子放在箱子里，一个个笑容挂在脸上。此时我并不着急吃，因为奶奶会留几个熟透的柿子给我解馋。果然，看到几个熟透的柿子并排在窗台上晒着太阳，对我闪着诱人的光。真正熟透的柿子是橙红色的，手拿着柿子，竟有些舍不得破坏这自然的艺术品。但好柿子终要去品尝，摘去底下已干枯了的萼，我把柿子一掰两半，将果肉和汁水一口气吸进嘴里。一瞬间，秋日的幸福都汇聚在这口柿子中，真甜。院子里，一家人晒着太阳，吃着柿子，聊着最近的生活，享受着这团聚，真好。

甜甜的柿子象征着事事如意，可生活中却有太多的不如意。后来，不知是什么原因，家里人砍掉了院里的那棵柿子树，只留下了一截树干，另外那几棵也被一场莫名的火灾给烧了。

我没有机会再吃到老家的柿子了。常常遇到卖柿子的小商贩，摊位上的柿子排列整齐、颜色鲜艳。有一次我买了几个尝了尝，可并不好吃，虽然它们卖相出众，却口感却差强人意。老家的柿子为什么如此美味呢？答案很简单，它们在合适的时节开花、结果、收获，遵循自然节奏，脚踏实地，一步一步生长。我想，在成长过程中，我们也要保持自己的节奏，不断积累、沉淀，最终才能有所收获。

除了麦田和柿子树，老家后边的河堤也是我记忆深刻的地方。大片大片的漫野地，到了夏天，青草好似绿

地毯一样铺满大地。这时，家里养的羊可以少喂些麸皮，多放到野外吃新鲜的青草，我记得曾跟爷爷一起去放过一次羊。那是一个清凉的午后，爷爷带我和小狗多多沿河放羊。微风吹过，树叶飘落，树下一爷、一孙、一狗、一群白羊，很有诗意。一路上，爷爷教我辨认着野草，哪些我们可以吃、哪些可以染指甲、哪些可以止痒、哪些羊吃了涨膘，爷爷一看便知，但我难以分辨出它们。

野草甚是普通，却各有用处，且生命力顽强。与庄稼和果树相比，野草确实很平凡，但却不平庸——就像我们普通人一样，或许过着平淡无奇的一生，却在各自的岗位上发挥着作用，有着各自美丽的姿态。

当我遭受挫折怀疑自己，满怀自卑感的时候，我会想起坚韧的野草，继而投入到沉淀营养、无畏生长的征程中去。这些草儿教会了我，要在钢筋水泥的城市中找到一块供自己扎根的土地，让我身处其中却不至于像羊儿一样迷失……

乡村里的草草木木，它们扎根于泥土，历经一生也不曾迈出一小步，走过最远的路或许只是种子离开植株，到埋入泥土的这段旅程；它们不会言语，所能发出的声音，不过是借助风吹动树叶的哗哗声，或者荚果成熟爆裂的噼啪声，但它们用春华秋实，循环往复的生命，诉说着他们的身世与职责、脆弱与坚强、悲伤与快乐……①8

注事随想

童年的家园

李科技

从大的地理坐标来说，我的家园在河南。具体来讲，是位于周口市西华县一个乡镇里的一个小村庄。村中有一座坐北朝南的庭院，这里就是我最初的家园，也是我人生的启程之地。

家园，是人们寄存情感的地方，代表着一种特殊情结，是地理上的家园，更是精神上的家园。就如绍兴小镇之于鲁迅，湘西之于沈从文，高密东北乡之于莫言。

在属于我的家园里，我度过了充满趣味的童年。至今，我还能清晰回忆起许多人和事、情和景，遥望那个时空里的家园，有种质朴原始的生活状态，是人生之初最真实的体验。麦秸垛、炊烟、鸡鸣狗吠是儿时家园里的重要光影。

以前，几乎每家的大门前面都会堆一个整整齐齐的麦秸垛。堆麦秸垛可是一个技术活，爷爷曾教过我，这其中有一套程序，上面还要覆盖一层油布，防止雨天淋湿，那个时候的麦

秸垛弥足珍贵，烧火做饭都要靠它。拿起一个箩筐，拽下一些放进去，或者拽好后直接抱进厨房。因为总是从一个方位抽拽麦秸，时间一久，会自然而然形成一个洞口。

调皮的小孩儿经常爬上垛顶，捉迷藏时躲进洞口中，再做一下遮掩。我们在麦秸垛旁嬉笑玩耍，时光也在一把把烧掉的麦秸秆里悄然游走。

小时候，家里大多烧的是地锅。我们称厨房为灶火，听起来更具有乡村生活气息。灶火里经常储备一些柴火，做饭时能立刻用上。一烧起地锅，袅袅炊烟从烟囱上空冒出、盘旋、打转。看到炊烟升起就知道谁家开始做饭了。然后，其他各家也不甘落后，不用看表，整个村里的妇女便开始忙活起来。童年时期，看到最多的景象就是这袅袅炊烟。这是最亲切的，后来再看到它时，也更带有乡愁味儿。

当爷爷在灶火里烧着地

锅，火苗从灶膛内伸出头来，火光映照在他爬满皱纹的脸上，奶奶忙活着准备食材做饭，锅中的水蒸气飘出来逸散。这时，我饶有兴致地逗留在厨房，蹲在一旁静静观望，久久发呆。这是我记忆中最有温度的家园。

那时，村里养家禽的比较多。每天清晨都能听到公鸡打鸣的声音，开始是一只，两只，紧接着“喔喔”声此起彼伏，在打鸣声中，天慢慢亮了，我也醒了，但会赖床，一会儿又睡着了，等待下一轮公鸡打鸣。特别是冬天，听到公鸡打好几次鸣才会穿衣起床。

晚上，大家休息都比较早，整个小村静谧极了，只有时不时听到几声狗吠，这家的狗叫几声，那家的狗跟着叫几声，一阵阵此起彼伏，渐渐恢复宁静。

童年的家园，现在回想起来如同一幅写意画。虽久远，却难以忘怀，虽简单，却耐得回味！①8

闲情逸趣

啄木鸟

戴俊贤

小如雀，大如鸦
顶似仙鹤堆丹砂
独有的风采
让群鸟艳羨
自由自在地
在森林里潇洒
时而旁敲侧击
时而驻足仔细侦察
带有刺的尖舌
是锐利的武器
精准将害虫击杀
天牛、吉丁虫、透翅蛾、蜡虫
都是你的美味佳肴
一天吃掉1500条害虫
真是森林中的奇葩
被誉为益鸟、森林医生
林茂树壮是对你的报答
做对自然生态有益的事情
你的功德至高至大

①8